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 委员会宣传部文件 (山东省科学院)

党宣字〔2022〕2号

关于2022年3月教职员工政治理论学习指导意见的补充通知

各二级党委：

为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和相关要求，进一步增强广大教职工疫情防控意识，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下校（院）管理工作各项要求与措施，筑牢疫情防控安全防线，请各二级党委组织广大教职工认真学习上级部门及校（院）下发的有关疫情防控重要文件，确保疫情防控各项工作部署落实落地。现将3月教职员工政治理论学习资料补充如下：

1. 《毫不放松 慎终如始 做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2022年第3次全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议召开》
(新闻)

2. 《最新版高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技术方案印发》（新闻）

3. 《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当前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2022年3月10日鲁指发[2022]1号）

4. 《关于印发〈高校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指南〉的通知》（2022年3月11日鲁教组办函[2022]3号）

5. 《关于进一步强化学校疫情防控有关工作的通知》（2022年3月14日鲁教疫控组字[2022]19号）

6. 《非必要不离济！济南致广大市民朋友们的一封信》

7.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从严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

8. 《众志成城 同心抗疫 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致全体教职工的一封信》

注：（文件3-5已由一网通下发至各部门单位）

联系人：王炯焱 电话：89631023 18615505466

宣传部 教师工作部

2022年3月17日

毫不放松 慎终如始 做好教育系统 疫情防控工作

—2022年第3次全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议召开

3月9日，教育部召开2022年第3次全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系列讲话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交流地方和高校做法，部署毫不放松、慎终如始做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

会议强调，两年多来，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联合印发的《高等学校、中小学校、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在教育系统疫情防控中发挥了“规范管总”的重要作用。各地教育部门和高校要进一步对照技术方案，落实各项措施，慎终如始做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

会议分析了当前教育系统疫情情况，结合春季学期开学后教育系统疫情防控重点，对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作出部署。一是严把疫情防控校门关。师生员工进校都要严格核验身份、检测体温、查看健康码和行程卡。二是加强健康监测。对校园重点场所工作人员加强健康管理，落实学生晨午检制度，密切关注师生健康状况，落实“四早”要求。三是教育引导师生加强个人防护。在校园内和校外都要加强个人防护，增强防护意识，落实防控措施。四是坚持家校协同防控。加强师生员工及其共同居住人员健康监测，特别是有家庭成员从境外、中高风险地区返回的要第一时间报告。五是加强重点场所疫情防控。

严格落实学校食堂、宿舍、教室、图书馆、体育馆、实验室、公共卫生间等校内重点场所疫情防控要求，做好环境消杀、通风换气、卫生清洁等工作。六是坚持多病共防和人、物、环境同防。防控春季常见多发传染性疾病，增加重点环境和高频接触物体表面消杀频次。七是全面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健全完善学校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预案，开展应急演练，确保应急预案能够随时启动。八是加强疫情防控督促检查。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加强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查漏洞、补短板，确保学校教育教学、考试活动、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的开展符合疫情防控规定。

教育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专项工作组负责人，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教育部直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负责人等，分别在主会场和分会场参加会议。山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教育厅和北京师范大学、西南大学、中国海洋大学等5个单位负责人作交流发言。

最新版高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印发

日前，由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组织修订的最新版的《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四版）》《中小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四版）》和《托幼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四版）》印发。其中，《高等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四版）》提出，高校师生员工返校前要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后按照当地防控要求可再分批进行核酸检测。

三个更新版技术方案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和多病共防，从整体上对开学准备、返校要求、学校日常管理、重点环节管控和应急处置等不同情境提出指导意见。同时，按照“从严从紧”原则，对学校人员返校要求、校门管理、员工管理、应急处置机制等防控措施进行了六个方面的调整。一是结合近期重点单位和重点人群疫情防控要求，对开学前后校园管理、环境整治、饮食饮水安全和预防性消毒等提出强化措施和要求。二是要求学校掌握师生员工返校前14天的健康状况和行程信息，高校师生员工返校前要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后按照当地防控要求可再分批进行核酸检测；暑期有出境、到过中高风险地区或其他异常情况的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师生员工，返校前须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三是强化入校人员核查、登记与管理，师生员工入校时严格进行身份核验和体温检测，外来人员还需查看健康码、行程卡，做好信息登记。

四是加强学校员工管理，强化防护措施。明确校园内服务人员工作期间需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或以上防护级别口罩，做好手卫生；要求根据校园情况合理控制人员密集度，严控聚集性活动。五是对适龄人群疫苗接种工作提出要求，合理规划接种进度，加强疫苗接种服务保障。六是强调学校要根据疫情形势变化，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和处置机制，针对性地开展疫情防控多场景、实操性应急演练，确保有效应对各种突发情况。

非必要不离济！济南致广大市民朋友们的一封信

广大市民朋友们：

两年多来，全市人民风雨同舟、众志成城，齐心协力抗击新冠疫情。当前，国内防疫形势严峻复杂，传播迅猛，防控难度陡增，济南市疫情防控已到了“病”临城下的关键时刻。此时，我们比以往更加需要您的支持和配合，共佑泉城安宁。在此，我们向每一位守护健康、敬畏生命、热爱泉城的市民呼吁：

希望您这段时间非必要不离济。如有外出旅行史，请您及时关注了解微信小程序国务院客户端、“济南疾控”网站及公众号等官方媒体的信息，凡去过发生本土疫情地区的，与已公布的阳性感染者活动轨迹有交集的，以及健康码有异常的人员，请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社区（村居）、工作单位报备，并尽快配合开展核酸检测和健康管理。

如果您收到济南市疫情防控随访热线（0531-88710000）电话或短信温馨提醒，请按照要求尽快落实防控措施，早一分防控，就会减少十分风险。由于时间紧急，需排查随访人员数量巨大，工作人员24小时不间断拨打电话，可能会在深夜打扰到您，请多理解配合。

如果您知晓有从中高风险地区入济返济或与阳性病例及感染者有时空交集的人员未按规定报备、隐瞒行程或未落实管控措施，请您主动向社区（村居）、工作单位举报。

疫情防控，你我同心。感谢您对泉城疫情防控工作的支持和配合！让我们共守万家灯火，共迎美好未来！

济南市委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工作
领导小组（指挥部）

2022年3月14日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从严做好当前疫情防控 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二级党委，各部门、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校（院）疫情防控工作，维护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强化当前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若干措施〉任务分解清单》（见附件1），作为校（院）常态化疫情防控的总要求；制定了《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指南》（见附件2），成立了突发疫情处置工作专班（见附件3），作为校（院）突发疫情应急处置的总方针。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各部门、单位务必要提高政治站位，清醒认识当前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从做到“两个维护”、捍卫“两个确立”的政治高度，立即进入作战状态，迅速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和校（院）要求，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聚焦疫情防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研究采取切实可行的管用措施，补齐短板弱项、堵住风险漏洞，切实守住守好校（院）疫情防控底线。

组织部、纪委和巡察办将持续对各部门单位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压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对疫情防控不作为、慢作为，弄虚作假、搞形式主义的，将严查严惩，坚持依规依纪依法追

责问责。

- 附件： 1. 《关于进一步强化当前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若干措施》任务分解清单
2. 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指南
3. 校（院）突发疫情处置工作专班

中共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委员会

2022年3月12日

附件 1

《关于进一步强化当前全省各级各类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若干措施》任务分解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工作要求	落实措施	责任部门
1	全面强化校（院）内部疫情防控应急措施	强化应急防控机制。 建立专人专班负责的疫情防控机制，校（院）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指挥、亲自调度、亲自落实，抽调骨干力量集中办公，迅速修订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严格执行领导班子成员和专班人员 24 小时“双值班”制度，启动“一日两报告”制度，畅通信息报送渠道。	1.根据疫情防控最新要求，立即修订校（院）疫情防控方案，严肃工作纪律，明确岗位责任，坚决把各种隐患消灭在萌芽。 2.优化完善校（院）应急预案，确保对突发事件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3月18日前组织开展一次应急演练。 3.调整疫情防控专班，按照校区明确责任人和联络员。成立校（院）疫情防控专班办公室，安排专人担任总联络人。 4.进一步强化校（院）总值班的疫情防控职责，做好校（院）总值班和领导干部值班值守的服务保障。 5.严格落实“一日两报告”制度，畅通信息报送渠道，由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报送。	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各部门、单位
2		立即开展全员核酸检测。 从即日起，对校（院）组织开展 1 次全员核酸检测，力争 3 天内全部完成，确保做到全员覆盖、不漏 1 人。	1.长清校区由校医院和第三方共同完成采样工作，学生处、研工部、人事处、国合处等相关职能部门牵头，做好各部门、单位人员组织协调和信息反馈，确保不漏 1 人。 2.各部门、单位要安排专人负责检测事项，涉及多校区的部门单位，及时对接属地社区，逐一落实学生检测情况，保证不漏 1 人，有特殊情况及时沟通解决。 3.团委负责志愿者组织协调，配合完成核酸检测。 4.安管处安排安保人员做好现场秩序维护工作，确保核酸检测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5.教务处、研究生处做好核酸检测期间教学安排等。 6.网络中心负责核酸检测后师生大数据比对核实，向各职能部门反馈。	校医院 学生处 研工部 人事处 国合处 团委 安管处 教务处 研究生处 网络中心 各部门、单位

3		<p>扩围加密核酸抽检。从即日起，每天每班级抽检人数不低于10%。对校（院）教职员工以及食堂、物业、保安、保洁从业人员和校车司机、图书管理员等高暴露人群每天进行1次核酸检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长清校区由校医院和第三方共同完成采样工作，学生处、研工部、人事处、国合处等相关职能部门牵头，做好各部门、单位人员组织协调，排好抽检名单报各校区专班联络员汇总。 2.后勤处、安管处、图书馆列出人员名单，组织食堂、物业、保安、保洁从业人员和班车司机、图书管理员等高暴露人群每日进行核酸检测。长清校区由校医院负责检测，其他校区由管委会、管服办、学部负责联系检测，确保不漏1人。 3.团委负责志愿者组织协调，配合完成核酸抽检。 4.安管处安排安保人员做好现场秩序维护工作，确保核酸检测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5.教务处、研究生处做好核酸检测期间教学安排等。 6.每日抽检工作于全员核酸检测结束后即可进行。 7.网络中心负责核酸检测后师生大数据比对核实，向各职能部门反馈。 8.各学部（院）负责将学生核酸抽检情况于次日上午下班前录入山东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平台。 	<p>校医院 学生处 研工部 人事处 国合处 团委 安管处 教务处 研究生处 网络中心 各部门、单位</p>
4		<p>全面推行症状监测。重点监测师生员工有无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学生出现异常症状，第一时间报告校（院）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启动应急机制，同时报属地指挥部，并第一时间告知共同居住人，提醒其做好个人防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进一步落实师生健康监测，各部门、单位建立健康台账，重点监测师生员工有无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如有上述情况，所在单位第一时间报告相关职能处室和校（院）各校区应急处置专班联络员，并启动应急机制，同时报属地防疫机构，并第一时间告知共同居住人，提醒其做好个人防护。 2.做好留学生症状监测，坚持“日排查、日报告”，一旦出现异常症状，启动应急机制，第一时间报告。 	<p>学生处 研工部 团委 人事处 国合处 校医院 各部门、单位</p>

5		<p>强化异常症状处置。建立风险接触排查报告制度，师生员工出现发热等异常症状或多个个体出现乏力等症状，应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一律第一时间进行隔离并组织核酸检测，不得自行就医或由家长接回；一律在就诊医院留观，核酸检测结果未出之前保持相对隔离；家庭成员中有密接、次密接者和中高风险地区、“同时空”伴随人员等情况的，一律在3天内进行3次核酸检测；师生及其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中出现发热等症状的，一律对本人及其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在3天内进行3次核酸检测。</p>	<p>1.各部门、单位要密切监控师生员工在校（院）内出现发热等异常症状或多个个体出现乏力等症状，务必第一时间报告相关职能处室。长清校区师生员工在集中隔离点进行隔离并进行核酸检测，不得自行就医或由家人接回；其他各校区由应急处置专班、师生员工所在单位负责进行隔离，并按属地管理的要求到指定地点进行核酸检测。</p> <p>2.教职工居家期间发现症状，务必第一时间报告社区，并按照社区要求采取应急处置，同时报告所在工作单位，由所在单位报告人事处。</p> <p>3.出现异常症状到校医院就诊的师生员工，务必在校医院留观，核酸检测结果未出之前保持相对隔离；其他各校区师生员工按照就诊医院要求进行核酸检测和隔离，所在单位要掌握核酸检测结果，并报告相关职能处室。</p> <p>4.教职工家庭成员中有密接、次密接者和中高风险地区、“同时空”伴随人员等情况的，教职工及其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中出现发热等症状的，应第一时间报告本部门、单位，由所在单位报告给人事处。该教职工暂时居家隔离，务必在3天内进行3次核酸检测，检测结果报给所在单位，依据检测情况确定返岗工作时间，并报告人事处，由人事处报告校（院）防疫领导小组。</p> <p>5.网络中心做好异常状况报告工作流程，各部门、单位务必通知到每位师生员工，督促师生员工做好异常状况报告。各归口部门得到报告后，务必第一时间报告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综合协调组。</p>	<p>学生处 研工部 团委 人事处 国合处 校医院 网络中心 各部门、单位</p>
---	--	--	---	---

6		<p>强化因病缺课(勤)登记追踪。严格落实因病缺课(勤)登记追踪和“一日三检两报告”制度,要对未到校学生逐一落实并详细登记原因,一旦发现健康异常状况,要督促及时就医并进行核酸检测,并及时将相关信息上传至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平台。</p>	<p>1.严格落实本科生因病缺课(勤)登记追踪,任课教师统计每天每堂课缺勤学生名单,各开课学部(院)报送教务处汇总,教务处将汇总后名单转发到各学生所在学部(院)。各学部(院)要逐一进行核实。</p> <p>2.严格落实研究生因病缺课(勤)登记追踪,任课教师统计每天每堂课缺勤学生名单,各开课学部(院)报送研究生处汇总,研究生处将汇总后名单转发到各学生所在学部(院)。各学部(院)要逐一进行核实。同时,研究生导师要严格落实“研究生培养第一责任人”要求,及时准确掌握学生的动态信息和健康状况,督促每一位研究生严格遵守相关政策规定,非必要不离校,因故无法上课的务必及时将原因告知导师,导师上报学部(院),学部(院)上报研究生处统一汇总备案。</p> <p>3.严格落实“一日三检两报告”制度,一旦发现健康异常状况,各学部(院)要督促学生及时就医并进行核酸检测,按要求报告相关归口部门。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将相关信息及时上传至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平台</p> <p>4.做好留学生缺课(勤)登记追踪,逐一落实、详细登记原因,异常情况督促及时就医并进行核酸检测。</p>	<p>教务处 研究生处 学生处 研工部 团委 国合处 各学部(院)</p>
7		<p>强化流调信息共享。校(院)要将自行摸排的重点人员信息及时报告属地疾控机构和教育行政部门。</p>	<p>1.按照教育厅和属地要求,由疫情防控综合协调组统筹调度,及时准确报送重点人员信息。</p> <p>2.网络中心进一步强化信息化流程建设和数据的收集整理,各部门、单位督促教职职工完善2月16日-3月7日的行程信息,按要求上报每日行程信息。</p>	<p>校(院)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网络中心</p>
8		<p>严格突发疫情应急处置。所在县(市、区)一旦发生本土病例,辖区内校区要第一时间进行全员核酸检测。暂停线下教学,启动线上教学应急机制。要推迟或取消校内线下大型会议活动,尽量采取线上视频方式举办,确需线下召开的,要严格履行审批报备程序,落实防控措施。</p>	<p>1.严格落实《教学工作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要求,一旦发生疫情,立即暂停线下教学,即时转入线上教育教学模式。</p> <p>2.采用三级审批制度,严格控制会议和活动。各部门、单位上报会议计划要附疫情防控措施,分别由校医院、办公室、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进行审批。人数超过50人的,按要求向属地疫情防控部门报告。</p>	<p>各校区突发疫情处置专班</p>

9	全面强化校（院）常态化疫情防控	<p>实行校门封闭管控。全面把控进出校园通道，实行校园相对封闭管理，专人负责，人员登记排查记录齐全。严格执行“测温+健康绿码”制度，尽可能配备红外线测温仪等高精度大型测温设备，所有人员入校一律进行身份核验、体温检测。师生员工从外市返校须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对14日内从中高风险地区返回的师生员工，校（院）要第一时间报告并配合做好隔离管控和核酸检测。按照省委指挥部要求，强化邮件收发、外卖派送、外包服务等外来人员、外来物品的科学精准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批准外出的学生返校时，须持情况说明、纸质假条。从外市返校的，须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14日内从中高风险地区返回的，要第一时间报告并配合做好隔离管控和核酸检测。因故未正常返校的，返校时严格实行“一人一策”。 2. 批准外出的教职工从外市返回，须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入校，所在单位要留存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报告人事处，人事处报告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对14日内从中高风险地区返回的教职工，所在单位要第一时间报告人事处，人事处报告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处置要求做好隔离管控和核酸检测。 3. 对留学生、外教进行封闭管理，实行外出审批制度，确需外出的，要履行审批程序，在规定时间内快去快回，减少在外滞留时间。返回时，由宿舍楼管进行体温测量和消毒。乘坐电梯采用刷卡制，做好留学生公寓楼公共区域的监控工作，杜绝外来人员进入留学生公寓楼。留学生公共生活区域实施“每日三消”，保证环境卫生和安全。 4. 外来人员非必要不入校，确需入校的，要在一网通进行线上审核，并凭绿码+行程卡+测温进出。行程卡有驻地市以外行程记录的，须提供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进校；行程卡带“*”的，须做两次核酸检测。 5. 严格邮件、快递等外来物品管理，禁止外卖车辆进入校园。 	安管处 学生处 研工部 国合处 团委 人事处 后勤处 资产处 办公室
10		<p>改善校园卫生环境。做好教室、图书馆、食堂、宿舍、公共卫生间等重点场所卫生管理，加强日常清洁和通风换气。在食堂、公共卫生间、体育馆、教室等部位放置消毒纸巾或手消毒液，对电梯、门帘、楼梯扶手等重点部位定期进行消毒，保持校园环境清洁卫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及绿色学校建设标准，彻底清除卫生绿化死角，加强校园环境卫生日常保持。 2. 强化物业监管，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教室、图书馆、食堂、宿舍公共卫生间等重点场所的清洁，通风换气。 3. 明确各区域及场所责任人，明确各自岗位职责，明确消毒负责人，做好消毒记录及工作台账。重点位置要加大消毒频次。 4. 加强物业员工、食堂员工、卫生保洁人员的疫情防控培训，增强疫情防控意识，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 5. 成立后勤保障处疫情防控检查小组，定期检查核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情况，确保工作落实落地。 	后勤处

11		<p>严格教职员管理。校（院）要对教职员从严管理，教育引导教职员带头做好个人防护，不聚会、不聚集、不聚餐，非必要不离开学校驻地，尽量避免接触外地抵返人员。</p>	<p>1.各部门、单位要加强管理，教育引导教职工带头做好个人防护，不聚会、不聚集、不聚餐，非必要不离开单位驻地，尽量避免接触外地抵返人员。 2.严格做好境外师生返校审批，境外学生、外籍教师、专家等确需返校的，应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相关用人单位通过内部请示报国合处审批，报校（院）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严格落实入境、隔离、返回驻地全链条封闭管理。</p>	<p>人事处 国合处 各部门、单位</p>
12		<p>加强幼儿园防控管理。对幼儿园实行全封闭管理，大幅增加核酸检测抽检的比例和频次，暂停课外培训活动和托管服务。一旦发现有身体不适的，立即就医进行核酸检测并暂缓返校。</p>	<p>1.对科学院幼儿园实行全封闭管理，大幅增加核酸检测抽检的比例和频次，暂停课外培训活动和托管服务。 2.密切关注师生身体状况，一旦发现有身体不适的，立即就医进行核酸检测，暂缓返园。</p>	<p>办公室 校医院</p>
13		<p>加强人员流动性管控。校（院）师生员工非必要不离开学校驻地，确须离开的要严格执行报备审批制度，确保行程轨迹情况明、台账清。鼓励外出师生员工减少使用公共交通工具。</p>	<p>1.严格落实校园相对封闭管理，非必要不离校。确需离校的，严格实行请销假制度，持纸质假条出校，返校后及时销假。跨校区学习、实验的，需持情况说明、纸质假条往返，有突发情况须原地处理。因故未正常返校的，返校时严格实行“一人一策”，各学部（院）负责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健康码、行程码等材料并存档。各学部（院）执行每日零汇报制度，准确掌握在校生情况。 2.所有教职工非必要不离开单位驻地，不可前往中高风险地区。确须离开驻地的，要严格执行报备审批制度：教职工确因必要原因须离开驻地，应第一时间向所在单位申请，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核实出行必要性和前往地是否存在风险地区后方可签批，请销假情况存档备查；确保行程轨迹情况明、台账清；审批同意外出的，教职工确保每天填报“一网通”系统行程轨迹，所在单位要掌握外出人员的每天行程轨迹、台账清楚；外出教职工减少使用公共交通工具。</p>	<p>学生处 研工部 团委 人事处 各学部（院）</p>

14		<p>做好线上教育教学。建立线上教学应急响应机制，提前做好预案制定、教学视频录制、教学组织、设备维护等各项准备工作，确保一旦发生疫情，立即转入线上教育教学模式。优化空中课堂资源，丰富教学内容，提升线上教学质量。</p>	<p>1. 建立线上教学应急响应机制，制定《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2021-2022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工作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p> <p>2. 完善线上教学各类平台，优化空中课堂资源，如雨课堂、QQ 直播、腾讯会议、腾讯课堂、智慧树等，确保一旦发生疫情，立即转入线上教育教学模式。</p> <p>3. 统计各学部（院）每门课程应急教学预案，确保线上线下教学质量同质等效。</p>	<p>教务处 研究生处</p>
15		<p>配足配齐防疫物资。校（院）要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原则上满足一个学期的使用数量，并明确具体责任人员进行集中统一管理。</p>	<p>1. 综合研判校（院）各驻地疫情防控的形势，根据物资储备的相关标准，及时调度各类防控物资的储备情况，按需配齐口罩防护服等各类防控物资。</p> <p>2. 资产处、政采中心具体负责物资采购事宜。</p>	<p>计财处 资产处 政采中心</p>
16		<p>抓好考试疫情防控。制定各类考试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统筹做好疫情防控、考务组织、应急处置等各项工作，确保考试平稳安全。若出现本土疫情，要按程序推迟各类考试。</p>	<p>1. 制定《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考试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统筹做好疫情防控、考务组织、应急处置等各项工作，确保考试平稳安全。</p> <p>2. 各学部（院）从考试组织、考核方式、考试命题、考核比重、考核时间安排等方面综合考虑，并根据实际情况分别制定适合的考核方案。</p> <p>3. 若出现本土疫情，将按照上级和校（院）要求，线上开展或推迟各类考试。</p> <p>4. 2022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所有学科（专业学位类别）均采用网络远程方式进行，出台《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研究生复试疫情防控工作方案》《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硕士研究生网络复试工作风险防控方案》，确保研究生复试安全、科学、平稳。</p> <p>5. 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要求，已做好 3 月齐鲁工业大学雅思考点各类雅思考试停考报备。根据疫情形势准备做好 4 月停考准备工作。</p>	<p>教务处 研究生处 国合处</p>

17		<p>加强实习实训管理。疫情发生地已开展实习实训的，校（院）和企业要落实最严防控要求，共同做好防护工作。原计划在疫情发生地开展实习实训的，一律延期组织或转往非疫情地区进行。</p>	<p>1.加强疫情期间实习管理。在外开展实习实训的学生，学部（院）和企业要落实最严防控要求，共同做好防护工作，要引导他们在疫情持续期间暂缓返校。原计划将开展校外实习实训的，暂缓校外实习实训，待疫情好转后再开展校外实习实训。各学部（院）要将在外实习实训的学生纳入管理范围，列为重点关注对象，指定专人负责，防止出现“管理盲区”。对实习实训学生加强健康教育，开展疫情监测，严格控制外出活动，服从当地疫情防控安排，与实习单位共同做好学生的安全防护工作，每日检测学生身体状况，对出现疑似症状的，要及时有效处理，并第一时间上报校（院）和当地有关部门。</p> <p>2.对正在非疫区进行实习实训的学生，要引导他们在疫情持续期间尽可能留在原地不动，待疫情结束后再返回。</p> <p>3.各学部（院）要通过网络、电话、短信和微信等形式，向在外实习学生及时推送科学防控疫情的信息，开展健康教育，引导理性认识疫情及防控措施，消除学生的焦虑情绪。</p>	<p>教务处 研究生处 各学部（院）</p>
18		<p>强化校外培训检查。对校外培训机构开展拉网式、全覆盖检查，强化防疫措施，堵塞防疫漏洞。若发生本土疫情，一律停止线下培训活动。</p>	<p>1.目前所有校外培训一律改为线上授课。</p> <p>2.及时通知各函授站，未经允许，各函授站一律不能进行聚集性线下培训、授课。</p> <p>3.根据校（院）疫情防疫要求，制定继续教育学院关于加强疫情防控的通知，要求各函授站严格执行，加强动态监管。</p>	<p>继续教育学院</p>

19	全面强化与师生员工 关联人员疫情 防控管理	<p>督促提醒家长做好自我防护。 校（院）通过致家长一封信等形式，经常性提醒家长及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落实疫情防控要求，注意个人防护，减少不必要外出，避免参加聚集性活动。</p>	<p>通过网络平台及时发布校（院）和各单位防控工作及动态，与重点监控学生的家长、来自疫情地区学生的家长保持联系，共筑疫情防线，争取家长的理解与支持。</p>	<p>学生处 研工部 团委 各学部（院）</p>
20		<p>压实学生家长校外管理责任。 家长应主动做好家庭成员日常健康监测，每日2次为学生检测体温并按要求上报相关健康信息。要避免与发热等发生异常症状人员的接触，一旦家庭成员出现健康异常状况，要立即向学校报告，学生暂缓返校，同时到定点医院就诊并进行核酸检测，及时将结果告知校（院）。</p>	<p>1. 通过相关部门及各学部（院）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宣传疫情防控政策要求，通过温馨提示、致学生家长信件以及线上主题教育班会等形式，告知学生家长做好家庭成员的日常健康监测，通过易班平台上报体温及其他健康信息，落实一日三测量两汇报制度。 2. 对于少部分因为防疫要求没有返校的学生，辅导员要主动与家长联系，落实具体情况，做到“一人一策”。</p>	<p>学生处 研工部 团委 各学部（院）</p>
21		<p>强化家校防控协同配合。校（院）要加强与家长的沟通配合，做好对子女的安全教育与监护，对于校（院）推送的摸排要求，家长务必及时反馈。对于有摸排信息中所涉及地区旅居史、接触史的，要主动向校（院）和社区报备，落实居家隔离、健康监测等措施。家长应完成本人和学生新冠疫苗接种，符合条件的及时接种加强针，做到应接尽接。</p>	<p>1. 各学部（院）加强校外实习、毕业环节、因故不能返校等学生的信息掌握，关注学生的思想动态。 2. 各学部（院）加强与学生家长的沟通交流，共同指导学生遵守校纪校规，做好校园防控工作。 3. 针对因为疫情未能返校的学生，各学部（院）通过视频会议等形式联系学生及家长，告知居家隔离及疫情防控政策，使用易班平台填报健康管理相关信息，及时掌握学生信息变化，做到动态管理，保障相关学生一人一策。 4. 对已经返校的学生进行信息摸排，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做好防控工作。</p>	<p>学生处 研工部 团委 各学部（院）</p>

附件 2

校（院）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指南

为切实做好校（院）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确保广大师生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制定校（院）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指南如下：

1. 一旦出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校（院）立即进入一级应急响应。突发疫情处置总指挥王英龙同志在校统一指挥，副总指挥刘永波、吴衍涛同志及各分管校（院）领导、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突发疫情处置专班成员、二级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辅导员立即到岗到位。

2. 立即封控相关楼宇，只进不出。由乔丙武同志统一指挥，专人专班立即到现场作出具体安排。

3. 由王英龙同志立即报告驻地属地疫情防控总指挥、教育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并严格执行省委领导小组（指挥部）和驻地党委领导小组（指挥部）的指示要求。

4. 王英龙同志立即召集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作出系统具体决定。

5. 实行校（院）封闭管理，关闭校园各进出口，人员只进不出。

6. 校（院）内全体人员停止流动，从严从紧测体温、戴口罩。在卫生健康部门指导下，对校内场所进行全面消杀。

7. 停止校（院）内一切聚集性活动，决不能以任何理由造

成规模性聚集。

8. 校（院）党委对封控后各类人员启动服务应急预案。

9. 任民同志带专人专班为师生员工提供疫情防控物品、基本生活必需物品，并统一公布服务热线，确保服务保障到位。

10. 马文才同志带专人专班配合当地疫情防控部门，争取最快时间组织好全员核酸检测。

11. 曹茂永同志带专人专班做好师生员工心理疏导、情绪疏导。

12. 刘玉同志带专人专班做好线上教学，确保线上教学质量。

13. 吴衍涛同志带专人专班负责校（院）网站和公众号运维，发布应急安排，一个口径对外。加强正面宣传，发挥网评引导作用，启动与网信、公安部门的舆情联动应急处置。

14. 组织志愿者服务，参与服务的所有人员（含志愿者）做好核酸检测和自我防护，服务过程中每日一检。

15. 刘永波、房克乐同志带专人专班进行疫情应急处突巡察，凡执行不到位或拒不执行的，一律严肃追责问责。没有具体工作安排的党委成员待命，按照疫情防控领导小组 AB 角的安排，随时承担相关工作。

16. 校（院）疫情应急处突工作必须服从属地管理，按所在市、县（市、区）党委领导小组（指挥部）要求执行。

附件 3

校（院）突发疫情处置工作专班

根据上级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要求，为进一步加强校（院）疫情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保障各项工作高效有序运转，经研究决定，成立校（院）突发疫情处置工作专班。现公布如下。

总 指 挥：王英龙

副 总 指 挥：刘永波 吴衍涛（常务）

总 联 络 人：武 鲁

副总联络人：屈玉东

总技术负责人：李 磊

专职联络人：李兆智（13573155155）

王 雪（15853191777）

设立突发疫情处置工作专班总联络室，地点在办公楼 202 室。

长清校区

组 长：吴衍涛 乔丙武

副组长：武 鲁

成 员：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工作组组长

联络员：李兆智（13573155155）

王 雪（15853191777）

联系电话：0531-89631120（校医院），89631011（总值班室）

历城校区

组 长：马文才

副组长：王洪彬

成 员：历城校区管服办、安管处、后勤处、驻校区各单位
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刘 洪（13964060761）

任朝霞（13675316824）

千佛山校区

组 长：马文才

副组长：刘方玉

成 员：千佛山校区管服办、安管处、后勤处、驻校区各单位
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范宝峰（15866602186）

张爱莉（13964006628）

彩石校区

组 长：任 民

副组长：高 洁

成 员：彩石校区管服办、安管处、后勤处、驻校区各单位
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宋作臣（18653184288）

历下校区

组 长：任 民

副组长：欧阳志周 周健龙 王奎虎

成 员：后勤处、安管处、资产处、人事处、离退休工作处
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潘相军（18353102738）

机械设计研究院

组 长：曹茂永

副组长：许崇海 吴笑兵

成 员：机械工程学部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宋开宇（13406993359）

激光研究所（济宁）

组 长：曹茂永

副组长：贾中青 张连和

成 员：光电科学与技术学部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郭 茜（13853108747）

激光研究所（孙村）

组 长：曹茂永

副组长：贾中青 张连和

成 员：光电科学与技术学部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郭 茜（13853108747）

海洋仪器仪表研究所（青岛）

组 长：乔丙武

副组长：郑 轶 孙继昌

成 员：海洋技术科学学部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任国兴（13573817632）

菏泽校区（分院）

组 长：刘 玉

副组长：袁文鹏 王 权

成 员：菏泽校区（分院）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张东华（13465901379）

食品发酵工业研究设计院

组 长：刘 玉

副组长：崔 波 周韶华

成 员：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部相关工作人员

联络员：董学前（13954120541）

众志成城 同心抗疫 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致全体教职工的一封信

全体教职工：

当前，省内本轮疫情情况复杂，疫情防控形势陡然严峻。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为从严从实从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守住守好疫情防控底线，保障保护全体师生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向全体教职工发出以下倡议：

一、服从指挥，提高站位，主动参与疫情防控

全体教职工要提高政治站位，清醒认识当前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不忘初心使命，牢记责任担当，坚决服从落实好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和校（院）要求，主动做好疫情防控管理，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全体教职工要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切实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二、严守纪律，筑牢防线，严格落实防控要求

全体教职工要严守疫情防控纪律要求，服从查证测温验码、核酸检测抽测、摸排隔离管控等要求，外地返回的要严格按照要求做好核酸检测后方可返校，由本土疫情发生城市返回的，要提前向所在单位报告，按校（院）相关规定办理入校申请，对从中高风险地区返回的师生员工，要第一时间报告并配合属地做好隔离管控监测。要做好健康管理，严格落实教职工

体温“一日三检两报告”及因病缺课(勤)登记追踪制度。非特殊必要不要离开校(院)驻地,确须离开的严格执行报备审批制度。如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腹泻等症状,应第一时间进行报告隔离并进行核酸检测,以最短时间开展应急处置。要做好家庭防护,与家人共同做好个人防护,勤洗手、戴口罩、常通风,少出门、不聚集,要科学安排作息和体育锻炼,提升自身免疫力。

三、师德为先,身正示范,坚守立德树人使命

全体教职工要保持良好师德师风,坚守立德树人初心,担当教书育人使命,关爱同学,关心身边人,对身处抗疫一线的老师、志愿者、医护人员给予充分的理解和配合。落实健康教育责任,利用各种渠道方式开展生命健康教育,青春无重来,时光莫虚度,要关注学生动态和心理状况,积极引导并帮助学生做好心理防护,指导做好学业规划,不断扩展学习途径和丰富学习资源,齐心协力,自律自强。

四、坚定信念,同心抗疫,共筑防疫钢铁长城

敬畏自然,珍爱生命,疫情防控,人人有责。希望全体教职工要坚定信念,相信科学,严格落实好防疫要求,不传谣、不信谣,不转发、不散布未经官方证实的各类消息,理性应对疫情,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希望全体教职工要密切关注校(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通知、公告,科学防控,战“疫”必胜,共筑防疫钢铁长城。让我们携手并肩,共克时艰,在校(院)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决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

(此页无正文)

校(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教工管理组

2022年3月13日

党委宣传部

2022年3月17日印发
